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ODATEL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在百慕大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八〇三三

本年度業務及財務摘要

- 儘管本集團再一年取得驕人增長，其來自中國內地的業務按年增長64.61%，但有關增長由澳門博彩領域的持續低迷及香港團隊面對的挑戰所抵銷。本集團於本年度取得的合約總值達420,000,000港元，較二〇二〇年增長7.2%
- 本年度的收益達413,079,000港元，較二〇二〇年的397,527,000港元按年增長3.91%。毛利僅為97,549,000港元，較二〇二〇年下跌2.98%，毛利率為23.62%，較二〇二〇年下跌1.67個百份點
- 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競爭激烈導致自澳門博彩運營商獲取的合約的利潤率下降；來自軟件定義廣域網絡供應商的競爭加劇而損害於香港取得合約的利潤率；以及電子元件短缺而需要承受供應商的部分提價
- 由於貨運成本上升，因CFLD債券及CFLD債券二違約導致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減值虧損4,018,000港元以及收到二〇一九冠狀病毒病相關的補助減少，相比二〇二〇年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利潤3,029,000港元，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錄得虧損為5,762,000港元
- 萬訊再度獲選為二〇二一年九月舉行的澳門立法會選舉提供支援服務
- 於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出售泰思通集團的股權至50%以下
- 於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本基礎為184,472,000港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增值財務工具保持在89,623,000港元的健康水平
- 董事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

業績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附註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二〇二〇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客戶合約收益	二	413,079	397,527
銷售貨品成本	三	(219,542)	(217,106)
提供服務成本		(95,988)	(79,877)
毛利		97,549	100,544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三	(18,198)	(17,039)
行政費用	三	(84,048)	(84,463)
財務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撥回		(4,374)	624
其他收益－淨額		748	1,086
經營(虧損)／利潤		(8,323)	752
融資收入		2,999	3,469
融資成本		(126)	(112)
融資收入－淨額		2,873	3,357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5,450)	4,109
所得稅開支	四	(312)	(1,08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利潤		(5,762)	3,029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虧損)／利潤	九(乙) (壹)	(2,669)	699
本年度(虧損)／利潤		(8,431)	3,728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附註 二〇二一年 二〇二〇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虧損)／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制性權益

(6,321) 3,826
(2,110) (98)

(8,431) 3,72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利潤的
每股(虧損)／盈利：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五(甲)
及(乙) (0.73) 0.54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虧損)／利潤的每股(虧損)／盈利：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五(甲) (1.03) 0.62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五(乙) (1.02) 0.62

股息(以千港元為單位)

六(乙) 6,144 6,144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〇二一年	二〇二〇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利潤	<u>(8,431)</u>	<u>3,728</u>
(其他綜合虧損)/其他綜合收益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 債務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3,073)	(1,12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 債務工具轉撥至損益	157	188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21)	(306)
出售附屬公司轉撥至損益	<u>2,624</u>	<u>-</u>
本年度其他綜合虧損，扣除稅項	<u>(413)</u>	<u>(1,246)</u>
本年度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u><u>(8,844)</u></u>	<u><u>2,482</u></u>
本年度綜合(虧損)/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6,734)	2,597
非控制性權益	<u>(2,110)</u>	<u>(115)</u>
	<u><u>(8,844)</u></u>	<u><u>2,482</u></u>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入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8,793)	1,815
終止經營業務	<u>(51)</u>	<u>667</u>
	<u><u>(8,844)</u></u>	<u><u>2,482</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二〇二〇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724	2,944
使用權資產—樓宇	1,281	3,07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	58,858	36,075
非流動資產總值	61,863	42,089
流動資產		
存貨—網絡設備	15,823	19,808
預付款項	46,616	46,576
合約資產	63,190	33,924
貿易應收款	七 113,021	108,574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8,103	10,28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	3,800	7,5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5,9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965	70,891
流動資產總值	277,518	303,534
資產總值	339,381	345,623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57	1,51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	八 76,126	61,553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0,880	22,546
合約負債	44,912	50,815
即期稅項負債	8,131	11,457
借款	3,514	-
租賃負債	989	1,626
流動負債總額	154,552	147,997
負債總額	154,909	149,508
流動資產淨值	122,966	155,537
資產淨值	184,472	196,11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二一年 二〇二〇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權益

股本	61,771	61,570
其他儲備	143,676	144,866
累計虧損	(17,976)	(6,288)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187,471	200,148
非控制性權益	(2,999)	(4,033)
	<hr/>	<hr/>
總權益	<u>184,472</u>	<u>196,115</u>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附註：

一 編製基準

(甲) 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反映終止經營業務的影響，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九。

(乙)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除外。

(丙)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〇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修訂：

-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財務工具、《香港會計準則》三十九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財務工具：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四保險合約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六租賃之修訂

上述修訂並無對過往期間已確認金額造成任何影響且預期將不會嚴重影響現有或未來期間。

(丁)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已公佈的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於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並非強制性，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該等準則預計不會對本集團於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對可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二 收益確認

(甲) 項目銷售

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系統基建；客戶數據自動化、定製及整合；與提供技術支援服務的收入，乃按合約的完成階段確認，惟合約完成階段及合約工程的總結算價值須能可靠地計量。

部分合約包括多項應交付的產品，如硬件銷售及相關安裝服務。然而，安裝可由另一方進行，故列為獨立履約責任。

倘合約包括多項履約責任，則交易價格會根據獨立的銷售價格分配至每項履約責任。就該等合約而言，硬件收益於交付硬件、轉移合法所有權及客戶接受硬件的時間點確認。服務部分收益乃按於報告期末所提供的實際服務確認。

客戶按付款時間表支付固定金額。倘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超出付款，則確認合約資產。倘付款超出所提供服務，則確認合約負債。

(乙) 服務銷售

本集團向最終用戶銷售維修服務。提供維修服務之定價合約之收益一般於提供服務期間以直線法於合約期內確認。該等服務按定價合約提供，合約期一般為一年以下至三年。

(丙) 軟件銷售

安裝軟件的收益於客戶接收及取得軟件安裝控制權時確認。收益以合約列明之價格為準。由於有關銷售之信用期介乎三十至四十五日，故不被視為存在融資成份，此與行業慣行一致。

(丁) 融資組成部分

本集團預期不會有任何合約從轉讓已承諾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之間超過一年。因此，本集團不會就金錢的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三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二〇二〇年 經重列 千港元
存貨變動	218,517	215,773
僱員福利開支及董事酬金	73,289	77,117
存貨撥備	1,025	1,333

四 所得稅開支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二〇二〇年 千港元
<i>即期稅項</i>		
本年度利潤的即期稅項		
—澳門補充所得稅	286	1,082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213	—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調整	—	(2)
所得稅開支	499	1,080
所得稅開支歸屬於：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利潤	312	1,080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利潤	187	—
	499	1,080

五 每股(虧損)/盈利

(甲)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下列除式計算：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 除以本年度發行在外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二〇二一年 港仙	二〇二〇年 港仙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73)	0.54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u>(0.30)</u>	<u>0.08</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 (虧損)/盈利總額	<u><u>(1.03)</u></u>	<u><u>0.62</u></u>

(乙)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調整用於釐定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數字，以計及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股份，本應發行在外的額外股份加權平均數。

	二〇二一年 港仙	二〇二〇年 港仙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73)	0.54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u>(0.29)</u>	<u>0.08</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 (虧損)/盈利總額	<u><u>(1.02)</u></u>	<u><u>0.62</u></u>

(丙) 計算每股(虧損)/盈利時所用之(虧損)/盈利對賬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二〇二〇年 千港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時所用的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513)	3,297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u>(1,808)</u>	<u>529</u>
	<u><u>(6,321)</u></u>	<u><u>3,826</u></u>

(丁) 用作分母用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二〇二一年 股數	二〇二〇年 股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時作分母用的 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614,794	614,435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計算調整： 購股權	<u>3,444</u>	<u>-</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作分母用的股份及 潛在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618,238</u>	<u>614,435</u>

(戊) 有關證券分類的信息—購股權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被視為潛在股份。釐定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按攤薄程度被計入。購股權不計入釐定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中。於截至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授予的19,884,000份購股權並未計入每股攤薄盈利，因該等購股權具反攤薄性。

六 股息

於釐定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後本公司將發出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通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78條，相關通知將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前至少十個香港持牌銀行一般開門營業的工作日(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前發出。預期派付股息日期為二〇二二年七月八日，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

(甲) 股份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二〇二〇年 千港元
截至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0.01港元(二〇一九年：0.01港元)	<u>6,144</u>	<u>6,144</u>

(乙) 於報告期末未確認之股息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二〇二〇年 千港元
除上述股息外，自年末起董事建議本年度 派付末期股息每股繳足股份0.01港元 (二〇二〇年：0.01港元)。預期建議股息 總額將自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繳入盈餘中撥付，但於年結時未確認為負債	<u>6,144</u>	<u>6,144</u>

七 貿易應收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二〇二〇年 千港元
三個月之內	90,084	89,649
> 三個月但 ≤ 六個月	15,976	12,752
> 六個月但 ≤ 十二個月	1,718	5,025
十二個月以上	15,656	16,598
	123,434	124,024
減：虧損撥備	(10,413)	(15,450)
	113,021	108,574

八 貿易應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二〇二〇年 千港元
三個月之內	68,583	56,656
> 三個月但 ≤ 六個月	-	2,432
> 六個月但 ≤ 十二個月	2,244	1,347
十二個月以上	5,299	1,118
	76,126	61,553

九 終止經營業務

(甲) 闡述

於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出售泰思通集團32.36%的股本權益，該公司於本期呈報為終止經營業務。有關截至出售日期止期間終止經營業務的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乙) 財務業績及現金流資料

所呈列的為本年度及截至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及現金流資料。

(壹) 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二〇二〇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11,206	11,142
費用	(14,760)	(11,219)
其他收益—淨額	19	798
	<u> </u>	<u> </u>
經營(虧損)/利潤	(3,535)	721
融資收入	6	4
融資成本	(15)	(26)
	<u> </u>	<u> </u>
終止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後(虧損)/利潤	(3,544)	699
出售泰思通集團除所得稅後收益	875	—
	<u> </u>	<u> </u>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虧損)/利潤	<u>(2,669)</u>	<u>699</u>

(貳)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其他綜合收益

換算終止經營業務的匯兌差額	<u>(6)</u>	<u>(32)</u>
---------------	------------	-------------

(參) 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732)	3,620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95)	(14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201)	(289)
	<u> </u>	<u> </u>
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減少)/增加淨額	<u>(1,028)</u>	<u>3,191</u>

(丙) 出售泰思通集團詳情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銷售稅前收益	1,062
收益所得稅開支	<u>(187)</u>
銷售稅後收益	<u><u>875</u></u>

於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616
流動資產	18,964
流動負債	<u>(26,443)</u>
負債淨額	<u><u>(6,863)</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愛達利－公司概覽

愛達利總部設於澳門，是一家以「多品牌」理念經營的綜合公司，分別以「愛達利」及「萬訊電腦科技」品牌於市場定位及區分，其提供產品及服務方面卻能互相補足。愛達利永遠以客戶為先，以成為客戶首選夥伴為主要原動力，當客戶尋求整體解決方案及服務合作夥伴時，為其提供期望中符合選擇及服務要求的整體解決方案及服務，並滿足其需求、價值及願望。

作為系統集成商及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代表一系列知名跨國製造商，持續尋求在其專長領域中具有高增長潛力及能完善現有產品及服務種類的新產品。在人力資源方面，本集團一直擁有一支訓練有素、技術精湛及經驗豐富的工程師骨幹隊伍，讓「愛達利」及「萬訊電腦科技」成為最受追捧的系統集成商之一，提供可靠的全天候系統維護及支援服務，及處理複雜的整體解決方案，尤其當客戶遇到故障時，如不及時解決或控制，可能導致業務及／或服務嚴重中斷。

業務活動回顧

儘管本集團再一年取得驕人增長，其來自中國內地的業務按年增長64.61%，但有關增長由澳門博彩領域的持續低迷及香港團隊面對的挑戰所抵銷。本集團於本年度取得的合約總值達420,000,000港元，較二〇二〇年增長7.2%。

澳門的業務

在病毒大流行的衝擊下，愛達利控股及萬訊獲得的合約總值約為251,000,000港元，較二〇二〇年下降3.4%。

澳門努力保持二〇一九冠狀病毒病清零，而中國內地仍是目前唯一基本毋須隔離的「旅遊氣泡」地區。本年度，澳門統計暨普查局公佈的入境遊客人數及博彩監察協調局報告的幸運博彩每月總收益均有復甦跡象。然而，作為一個以遊客為中心的城市，澳門仍對任何二〇一九冠狀病毒病的爆發(包括本地及鄰近城市，例如廣東省珠海市)高度敏感，對入境遊客人數及幸運博彩每月總收益(兩者高度關聯)造成直接影響。明顯的例子是當二〇二一年八月及九月，本地發現確診病例，八月及十月的入境遊客人數及幸運博彩每月總收益為本年度最低。除二〇一九冠狀病毒病外，博彩業特許權於二〇二二年屆滿，以及二〇二一年九月發佈的諮詢文件要求縮短牌照期限、提高資本基礎及對若干經營進行審查，對澳門營商環境增加更多挑戰。由於上述所有不確定性以及業務尚未回復至疫情前水平，博彩運營商繼續對其資本支出計劃採取謹慎態度亦不足為奇。在本集團產品(即監控及數據網絡)領域內，博彩運營商迴避重大升級及改進，並主要集中於維護以及有助於吸引客戶的解決方案。因此，於不同的博彩運營商取得的合約總值約為48,000,000港元，較二〇二〇年下降超過30%。倘與二〇一九年相比，本年度簽署的合約總值僅佔該年獲取的合約總值的20%。

為規避二〇一九冠狀病毒病對博彩領域的影響，與二〇二〇年類似，本集團繼續聚焦澳門政府及其他關鍵垂直市場，例如公用事業、教育、保險、衛生及交通。本年度，愛達利控股及萬訊合共從澳門政府及其他關鍵垂直市場取得價值204,000,000港元的合約，按年增長7.4%。於獲取的合約總值中，萬訊佔超過60%，與萬訊在非博彩領域內的戰略地位一致。取得的合約涵蓋網絡基礎設施、監控、地面中繼式無線電、訪問控制、公共訪問、伺服器及存儲、防火牆、軟件開發及維修服務範疇，公安警察局、司法警察局、海事及水務局、身份證明局、財政局、地球物理暨氣象局、統計暨普查局、社會保障基金等繼續為愛達利控股及萬訊支持的若干關鍵政府部門。本年度，萬訊再度獲選為二〇二一年九月舉行的澳門立法會選舉提供支援服務，該項目再次鞏固萬訊作為澳門政府可靠及可信賴合作夥伴的地位。

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業務

於香港，二〇一九冠狀病毒病大流行及香港團隊服務的客戶並未於第五代流動電訊方面有重大發揮繼續挑戰本集團業務。本年度，香港團隊簽署價值約48,000,000港元的數據網絡及軟件定義廣域網絡基礎設施合約，較二〇二〇年合約總值減少約9,000,000港元，按年下降15.3%。由於來自其他軟件定義廣域網絡供應商的競爭加劇，軟件定義廣域網絡基礎設施業務失去若干優勢，較二〇二〇年的合約價值39,500,000港元，僅錄得合約價值27,000,000港元。由於二〇二〇年客戶群增加一名本地電訊服務供應商，本年度的數據網絡基礎設施業務增長22.0%至21,400,000港元。

於中國內地，隨著二〇一九冠狀病毒病大流行得到有效控制，市場前景仍具有基本吸引力。由於本地及地區電訊及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其中若干為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繼續擴大其基礎設施，讓客戶獲得更快、改善及更佳的體驗，本年度取得合約總值達120,500,000港元，較二〇二〇年按年增長高達61.4%。數據網絡及軟件定義廣域網絡基礎設施經歷強勁的業務增長，分別增長87.8%至75,000,000港元及21.1%至44,000,000港元。數據網絡基礎設施的主要增長動力繼續來源於一名領先互聯網增值服務供應商於拉丁美洲建立的新數據中心，以及於亞太地區現有數據中心擴大網絡容量。軟件定義廣域網絡基礎設施的增長乃由於與不同的本地及地區電訊及互聯網服務供應商持續合作，取得的主要項目包括來自一名領先城市／城鎮房地產開發商及生活方式服務提供商的合約，其地域範圍集中於中國內地三大經濟圈及中西部主要城市，以及來自一間領先的多品牌連鎖酒店的合約，該酒店於四百多個城市經營超過四千間酒店。

其他投資控股

泰思通集團—泰思通集團的業務重點仍在推廣自主研發的「泰思通」品牌的網絡管理系統，其主要功能包括實時網絡探查及性能管理、故障管理及環境管理。於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將其於泰思通集團的股權減少至50%以下，為其鋪路以便符合資格於中國內地申請增值電信牌照提供：一、用於經營電子商務業務的在線數據處理及交易處理服務；二、基於互聯網協議的虛擬專用網絡服務；三、互聯網數據中心服務；四、除向終端用戶提供互聯網接入服務外的互聯網接入服務；及五、除電子應用商店外的其他內容服務。出售股權亦因泰思通集團的負債淨額狀況觸發，因此預計該出售事項將提高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狀況並為股東帶來投資回報。

本年度，泰思通集團簽署合約價值約22,000,000港元，而二〇二〇年則為16,255,000港元。項目包括廣東、江西、江蘇、河北、湖北及河南等省份以及重慶及上海等直轄市的電訊服務供應商配置以雲計算為基礎的大客戶網絡管理系統以及升級及擴容其已安裝的大客戶網絡管理系統。

TTSA—本年度，TTSA錄得經營業績略有改善。根據TTSA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收益由二〇二〇年的177,115,000港元增長4.35%至本年度的184,824,000港元。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由二〇二〇年的60,582,000港元增長3.09%至本年度的62,454,000港元，並且自二〇一三年以來首次，本年度TTSA錄得純利4,521,000港元，上一年度為虧損淨額25,200,000港元。

儘管TTSA的經營業績有所改善，但由於向東帝汶安裝光纖電纜工作持續拖延、缺乏用於第四代流動電訊的充足移動頻譜以及監管機構要求預付用戶識別模塊必須登記，故TTSA經營業績的改善仍有待確認。

目前並無有關Oi S.A.(正在司法改組，在巴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美利堅合眾國紐約證券交易所及巴西證券交易所上市)可能出售TTSA股權的最新消息。本集團將繼續留意任何新進展，並將就於TTSA的股權繼續評估及考慮其他可行策略。

二〇二二年展望

於二〇二〇年一月爆發二〇一九冠狀病毒病後，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已採取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於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於疫情導致本集團某些客戶的資本開支計劃中斷，本集團已目睹其在澳門及香港的業務活動放緩。本集團主要為澳門政府、澳門博彩運營商以及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電訊服務供應商建立數據網絡及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其最終用戶為公眾、遊客及企業。由於各個政府呼籲公眾居家，避免社交聚會，減少商業活動並施加旅行限制，澳門政府、各博彩運營商及電訊服務供應商對服務的需求有所改變。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二〇一九冠狀病毒病的進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業務前景的任何持久影響。

經營業績回顧

由於出售泰思通集團股權至50%以下，今後泰思通集團將以權益法入賬，因此二〇二〇年的財務數字已獲重列為比較數據。

營業額及盈利能力

本年度，本集團取得合約總值達420,000,000港元，較二〇二〇年增長7.2%，本年度收益為413,079,000港元，較二〇二〇年的397,527,000港元按年增長3.91%。毛利僅為97,549,000港元，較上一年度100,544,000港元下跌2.98%，毛利率為23.62%，較二〇二〇年下跌1.67個百分點。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博彩領域缺乏足夠工作以致競爭激烈，導致自澳門博彩運營商所獲取的合約的利潤率較低；來自軟件定義廣域網絡供應商的競爭加劇而損害於香港取得合約的利潤率；以及電子元件短缺而需要承受供應商的部分提價。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由二〇二〇年的17,039,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18,198,000港元。營銷及市場推廣成本包括貨運成本，由於供應鏈中斷情況加劇以及因電子元件短缺必須應對設備供應商的漫長交付期，以致貨運成本增加1,680,000港元，按年增長28.8%。

行政費用由二〇二〇年的84,463,000港元略減至本年度的84,048,000港元。行政費用包括的員工成本，仍為本集團的最大成本組成部分。為控制該成本組成部分，並使業務動力從博彩轉向澳門政府及其他關鍵垂直市場，以及由澳門轉向中國內地，本集團繼續調動博彩技術團隊承接非博彩項目，並調動澳門技術團隊承接中國內地項目。本年度，空缺僅於必要時才填補，本集團亦進一步精簡經營，因此總人數由一百六十八人減少7.74%至一百五十五人，致使僱員福利開支及董事酬金總額由二〇二〇年的77,117,000港元減至本年度的73,289,000港元。

儘管採取控制員工成本的措施，但鑒於毛利率薄弱及貨運成本增加，連同中央政府於二〇二〇年對房地產行業實施新融資限制後，CFLD債券及CFLD債券二違約導致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市值的財務資產減值虧損4,018,000港元，以及僅從澳門政府獲得有關二〇一九冠狀病毒病補助194,000港元，而二〇二〇年從澳門政府及香港政府獲得的補助總額為1,325,000港元，本集團於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錄得虧損5,762,000港元。經計及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2,669,000港元，本集團錄得本年度虧損8,431,000港元，而二〇二〇年則錄得利潤3,728,000港元。

資本架構及財務資源

由於並無需要建立存貨的重大項目進行中，於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水平為15,823,000港元，而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9,808,000港元。於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為113,021,000港元，較二〇二〇年處於10%範圍內。就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僅作出虧損撥備184,000港元，符合本集團的客戶信貸質素以及延長信貸期限所採取的謹慎措施。合約資產由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3,924,000港元大幅增加至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3,190,000港元，約33,000,000港元合約資產關於進行一家博彩運營商位於路氹的新綜合度假村供應及安裝監控系統(連同相關數據網絡基礎設施)的交付設備及完成工作，以及進行澳門一家新本地醫療服務綜合大樓供應及安裝綜合醫院護士呼叫系統，其發票於二〇二二年一月方提交予有關客戶。與貿易應收款類似，於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及合約負債總額為121,038,000港元，較二〇二〇年亦處於10%範圍內。

本集團繼續遵守資本紀律及維持低負債的穩健資產負債表。於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萬訊產生銀行借款3,514,000港元，以向一張發票提供資金，這是本年度採用的新做法，鼓勵主要附屬公司在現金流方面能自給自足。於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基礎為184,472,000港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增值財務工具保持在89,623,000港元的健康水平。由於有關CFLD債券及CFLD債券二違約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減值虧損為4,018,000港元，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包括即期及非即期)為62,658,000港元，主要包括增值財務工具投資。在所持債券中，3,196,000港元來自FWD Group Limited(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3,146,000港元來自希慎興業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主板上市)的附屬公司及3,022,000港元來自GLP Pte. Ltd.(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CFLD債券及CFLD債券二的市值分別為320,000港元及792,000港元。

通過多年來審慎理財，包括控制客戶的付款條件、密切監察應收款的可回收性以及與供應商磋商延長付款期限，使管理層得以保障本集團的業務。本集團於需要時亦有可動用的銀行貸款。管理層認為目前的流動資金狀況、資本架構及銀行融資會繼續讓本集團能夠承受意想不到的阻力，尤其是二〇一九冠狀病毒病大流行及其後遺症帶來的不利影響，惟亦提供了追求和支持新業務機遇的靈活性。

企業管治

本公司運用《守則》的原則。除以下事項外，於本年度一直遵守《守則》：

- 一 並非所有董事均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 二 若干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出席於本年度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三 管理層並無向全體董事提供每月最新資料；及
- 四 董事會主席並無出席於本年度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A.6.5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詳細指引足以讓彼等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A.6.7 彼等認為出席該大會並無助於對股東的意見形成平衡理解，因為過往數年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為數不多。

C.1.2 管理層認為提供季度最新資料及定期即時更新日常業務事態發展而非每月最新資料足以讓董事會履行職責。管理層也可以處理董事的任何詢問。

E.1.2 董事會主席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出差公幹。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贖回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股份。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告所載本年度本公司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相關附註列載的數字已經由核數師與本公司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數額核對一致。核數師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核數師並未對本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釋義

「核數師」	指	本公司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巴西」	指	巴西聯邦共和國
「CFLD」	指	CFLD (Cayman) Investment Ltd.，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華夏幸福基業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華夏幸福基業股份有限公司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CFLD債券」	指	CFLD發行的有息債務工具，票面年利率為9%，到期日為二〇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CFLD債券二」	指	CFLD發行的有息債務工具，票面年利率為6.92%，到期日為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守則》」	指	《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	指	Vodatel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GEM」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GEM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不時制訂的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或「愛達利」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港仙」	指	港仙，每100港仙等於1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財務報告準則及解釋公告，包括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香港會計準則》及三、解釋公告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香港法例第五十章)成立)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核證聘用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早於GEM建立之前已由聯交所營運並與GEM一同由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為釋疑起見，主板不包括GEM
「中國內地」	指	中國(香港、澳門和台灣地區除外)
「萬訊」	指	萬訊電腦科技有限公司，在澳門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購股權」	指	根據由股東於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的購股權計劃認購股份的購股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泰思通集團」	指	Capital Instant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聯營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東帝汶」	指	東帝汶民主共和國
「TTSA」	指	Timor Telecom, S.A.，在東帝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愛達利控股」	指	Vodatel Holdings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年度」	指	截至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承董事會命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澳門，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執行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關鍵文

羅嘉雯

非執行董事

何偉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祈裕

王祖安

黃國權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文件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